

致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

111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

一、依據

依據 109 年 5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之「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作業辦法」辦理，評核 111 年度董事會運作情形。

二、評估範圍

本公司董事會評估之範圍，包括整體董事會、獨立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。

三、評估期間

(一)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：

111 年 7 月 28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

(二)董事成員(自我或同儕)考核自評：

111 年 7 月 28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

(三)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：111 年 7 月 28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

四、評估方式

包括董事會運作績效自評、董事會成員績效自評及功能性委員會運作績效自評，每項考核項目之核分標準為「非常同意(5 分)、同意(4 分)、普通(3 分)、不同意(2 分)、常不同意(1 分)」5 種等級。

五、評估內容結果

(一)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：

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指標包含五大面向，共計 45 項指標，評量結果如下，顯示董事會有善盡指導及監督公司策略、重大業務及風險管理之責，並能建立妥適之內部控制制度，整體運作情況完善，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。

自評 5 大面向	考核項目	評分結果	平均分數
A、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12 項	57.08	4.76
B、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	12 項	58.60	4.88
C、董事會組成與結構	7 項	33.00	4.71
D、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	7 項	33.60	4.80
E、內部控制	7 項	32.8	4.69
總合計	45 項	215.48	
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結果	96 (優)		

註 1：本次問卷共 45 題，每題考核結果分別以 5 個等級方式呈現，評分等級說明如第四項評估方式所述，得分加總後除以總題數再乘以 20 即為本年度整體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結果，當分數若在 100-90 為「優」；89-80 為「佳」；79 以下為「待加強」。

註 2：215.48/45*20=96 (優)

(二)董事成員(自我或同儕)考核自評：

董事成員*自我或同儕)考核自評指標包含六大面向，共計 23 項指標，評量結果如下，顯示董事對於各項指標運作之效率與效果，均有正面評價。

自評 6 大面向	考核項目	評分結果	平均分數
A、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	3 項	13.10	4.37
B、董事職責認知	3 項	13.50	4.50
C、對公司營運之參與度	8 項	36.90	4.61
D、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	3 項	12.90	4.30
E、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	3 項	14.60	4.87
F、內部控制	3 項	14.00	4.67
總合計	23 項	105.00	
董事成員(自我或同儕)考核自評結果	91(優)		

註 1：本次問卷共 23 題，每題考核結果分別以 5 個等級方式呈現，評分等級說明如第四項評估方式所述，得分加總後除以總題數再乘以 20 即為本年度董事成員(自我或同儕)考核自評結果，當分數若在 100-90 為「優」；89-80 為「佳」；79 以下為「待加強」。

註 2：105.00/23*20=91 (優)

(三)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：

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指標包含五大面向，共計 24 項指標，評量結果如下，顯示功能性委員會整體運作完善，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，有效增進董事會職能。

自評 5 大面向	考核項目	評分結果	平均分數
A、對公司營運之參與度	4 項	18.00	4.50
B、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	7 項	33.00	4.71
C、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	7 項	33.00	4.71
D、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	3 項	14.33	4.78
E、內部控制	3 項	14.00	4.67
總合計	24 項	112.33	
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結果	93.60 (優)		

註 1：本次問卷共 24 題，每題考核結果分別以 5 個等級方式呈現，評分等級說明如第四項評估方式所述，得分加總後除以總題數再乘以 20 即為本年度董事成員(自我或同儕)考核自評結果，當分數若在 100-90 為「優」；89-80 為「佳」；79 以下為「待加強」。

註 2：112.33/24*20=93.60 (優)

董事長： 於知慶

評核日期： 112.2.20.